

「星級有營食肆」索取宣傳品表格

請交回「星級有營食肆」運動秘書處：

地址：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生產力大樓 3 樓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電話：2788 5454

電郵：esrstarplus@hkpc.org

傳真：2788 5608

	宣傳品項目	數目
1.	餐牌膠貼 (每張膠貼計，包括：) i. 「蔬果之選」、「3 少之選」和「有營優惠」標誌各 27 個 ii. 「蔬果之選」、「3 少之選」和「有營優惠」標誌注解各 3 個	標誌尺寸： 長度 1 厘米及闊度 1 厘米 注解尺寸： 長度 6.4 厘米及闊度 1.8 厘米 _____ 張
2.	餐牌卡套 (A5)	長度 21.5 厘米及闊度 15.5 厘米 _____ 個
3.	餐牌卡套 (A4)	長度 30 厘米及闊度 21.5 厘米 _____ 個
4.	海報	長度 59 厘米及闊度 42 厘米 _____ 張
5.	電子圖檔 - 「蔬果之選」標誌 - 「3 少之選」標誌 - 「優惠推廣」標誌 - 「星級有營食肆」標誌 - 「星級有營食肆」廚窗貼標誌 - 「星級有營食肆」餐牌咭	PNG 圖檔 電郵 / 郵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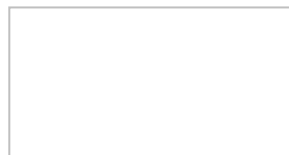
聯絡人資料

食肆名稱： _____

聯絡人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郵寄地址 (如適用)： _____



公司蓋印

日期

【 我們將於收到表格一星期內，以電話聯絡你們到秘書處索取 】

有關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

1. 收集資料的目的

i.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將使用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作下列用途：

- (a) 辦理「星級有營食肆」報名 / 續期之用；
- (b) 製備統計數字，進行研究或教學用；及
- (c) 利便組織有關健康教育及社區聯絡的活動。

ii. 申請表上的個人資料均由申請人自動提供。不過，假如申請人提供的資料不足，可能會影響申請程序，甚至申請不獲接納。

2. 資料傳交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主要由本署內部使用，但亦可能於有所需時因以上第一段所列目的向本署所授權的機構披露。

3. 查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 (私穩) 條例第 18 條、第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申請人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表格上的個人資料。

4. 有關所提供個人資料 (包括查閱及修正資料) 的查詢，請送交：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

(經辦人：高級行政主任 (健康促進))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7 字樓

聯絡電話：2835 1821